

五邑司徒浩中學通告 2024/2025 年度第 95 號

申請「學校推薦直接錄取計劃」

敬啟者：

教育局於本年度十月二十五日公佈學校推薦直接錄取計劃（直接錄取計劃）將開放予將應考二零二五年香港中學文憑考試（文憑試）並於同年九月升讀學士學位課程的中六學生參與。

八所教資會資助大學已指定共 299 個公帑資助學士學位課程參與本屆直接錄取計劃，並為個別課程訂下不基於文憑試成績的收生準則。有關計劃詳情及個別參與課程的具體入讀要求，可瀏覽以下網頁：https://www.edb.gov.hk/tc/edu-system/postsecondary/policy-doc/SNDAS/designatedprogrammes_2025-26.html 或掃描二維碼：



如 貴子弟有意參加此計劃，請先考慮清楚自己是否符合心儀學科的各项要求，並在交回通告回條時須一併遞交所需文件。由於每校推薦名額只有 2 名，所有申請必須經過校方篩選程序。如對計劃有任何查詢，請致電 2952 9019 與鄭樹深副校長（內線 912）或生涯規劃組主任易燕凌老師（內線 970）聯絡。

現特奉函 台端，敬請查照，並於十一月七日或以前回覆此通告為荷。

此致

貴家長

校長

啟

二零二四年十一月一日

--<

回 條

(通告 2024/2025 年度第 95 號)

敬覆者：

本人知悉有關申請「學校推薦直接錄取計劃」事宜，敝子弟_____ F.6____()

* 不會參加「學校推薦直接錄取計劃」。

* 會參加「學校推薦直接錄取計劃」，申請_____大學的
_____（學科）（JS_____），並一併附上
以下文件（個人履歷表、F.4 及 F.5 成績表）。

此覆

馮校長

家長簽署：_____

二零二四年十一月_____日

*請在在適當加上「✓」

第四屆學校推薦直接錄取計劃

(a) 報名資格

- 修讀本地中學課程並應考 2025 年文憑試的本地學生^{註(1)}；及
- 必須同時透過大學聯合招生辦法 (JUPAS) 報讀大學。
- 獲推薦的學生不可同時透過 JUPAS 下的「校長推薦計劃」或八所大學教育資助委員會 (教資會) 資助大學在教資會「學生運動員學習支援及入學計劃」下為準學生運動員提供的各個直接錄取計劃報讀大學。

註(1) 涵蓋由香港考試及評核局公布的香港中學文憑考試與考學校名單中的內地港人子弟學校；相關內地港人子弟學校的文憑試畢業生如符合直接錄取計劃的報名資格，亦合資格獲推薦參與計劃。

(b) 報名安排

- 直接錄取計劃的提名期為 2024 年 10 月 25 日至 12 月 4 日。每間本地中學可推薦兩名在個別學科／範疇具有特殊才華及興趣的學生參與計劃。每名獲推薦的學生可報讀一個參與計劃的指定教資會資助學士學位課程。
- 直接錄取計劃的提名將由中學校長按指定方式向參與的大學直接提交；校長亦須把填妥的提名表格交回教育局，以作核實。
- 直接錄取計劃的提名及 JUPAS 的申請程序將雙軌而行。獲推薦參與計劃的學生應同時提交 JUPAS 申請，並按大學聯合招生處訂下的指引及日程遞交所需文件。
- 獲推薦的學生必須將所選取的直接錄取計劃指定學士學位課程包括在其 JUPAS 申請的 20 項課程選擇之內；如獲推薦的學生未有將所選取的指定課程包括在其 JUPAS 申請的課程選擇內，其直接錄取計劃申請將不會獲參與的大學考慮。
- 個別參與直接錄取計劃的大學亦可能要求獲推薦的學生將所選取的直接錄取計劃指定課程包括在其 JUPAS 申請的組別 A (Band A) 課程選擇之內。請留意個別指定課程的具體入讀要求。

(c) 錄取通知及接受錄取

- 參與直接錄取計劃的大學將於 2025 年 6 月，2025 年文憑試成績公布前，向獲推薦並成功申請的學生發出「直接錄取」通知。
- 成功申請的學生必須在 2025 年文憑試成績公布前決定是否接受錄取。學生一旦接受「直接錄取」即具有約束力，不論其文憑試成績如何，他將不會獲其他課程考慮或錄取；其 JUPAS 申請亦會自動從 JUPAS 系統中刪除。接受「直接錄取」的學生將於 2025 年 9 月入讀所選讀的課程。
- 至於未能成功申請的學生（即不獲「直接錄取」或拒絕接受錄取的學生），其 JUPAS 申請將獲保留並繼續處理；參與 JUPAS 的院校會在 2025 年文憑試成績公布後考慮錄取。

(d) 為直接錄取計劃下獲錄取學生而設的新獎學金計劃

- 由 2025/26 學年起，民政及青年事務局（民青局）將推行新獎學金計劃，以資助更多在藝術、體育及／或社會服務方面表現傑出且經直接錄取計劃獲大學錄取的學生。八所教資會資助大學除了對各自經直接錄取計劃正式錄取的學生發出「直接錄取」通知外，亦可提名當中在藝術、體育及／或社會服務方面表現超卓者獲發該獎學金。提名名額與獲獎名額將根據各大學經「直接錄取計劃」錄取的學生人數按比例分配。獲獎者可無須通過經濟狀況審查而在四年修業期內每年獲發放\$10,000 獎學金。民青局將為大學提供一般指引和甄選條件以供參考，大學則可自行甄選並提名新獎學金計劃的獲獎者。

有關計劃詳情及課程介紹

<https://www.edb.gov.hk/tc/edu-system/postsecondary/policy-doc/SNDAS/index.html>